

江油市自然资源局

江油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江油市第二人民医院传染病区项目规划 选址论证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的公告

根据卫生部的相关要求，需要加强基层医疗服务建设，推动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快速发展，满足广大江油市群众日益增长的对医疗和健康的需求。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全面爆发更是加快了建设传染病医院的进程和必要性。目前，江油市涉及传染病的业务用房规模较小、病房较少，一旦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将不能满足医疗需要。为应对近年来日益突出的传染病和不定期突发的公共卫生事件，江油市第二人民医院拟在含增镇原江油市老年病医院西南侧新建传染病院区。该项目拟建的传染病区含附属配套设施及设备，包含传染病应急病区、呼吸道传染病区、艾滋病区以及其他传染病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八条之规定，现将江油市第二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拟选址用地规划调整情况向社会公告，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

一、本次选址用地位于含增镇总体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外，在总规上为预留发展用地，2020 年《关于调整江油市含增镇等 16 个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批复》中已调为建设用地。为充分使

用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确保项目落地落实，需对拟选用地进行规划选址论证，使项目建设有法定规划指标可依。

二、拟选址用地规划论证情况：用地面积 7746.44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医疗保健用地(C4)、容积率≤2.0、建筑密度≤40%、建筑限高 24 米、绿地率≥30%。（具体如附表所示）

三、与规划选址有利害关系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持本人身份证件以及证明利害关系存在的证据材料（如本人房屋所有权证），向我局国土空间规划股申报，依法行使陈述、申辩等权利。逾期不申报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附图：传染病院区选址方案及拟征用地图

附表：拟用地控制指标一栏表



联系地址：市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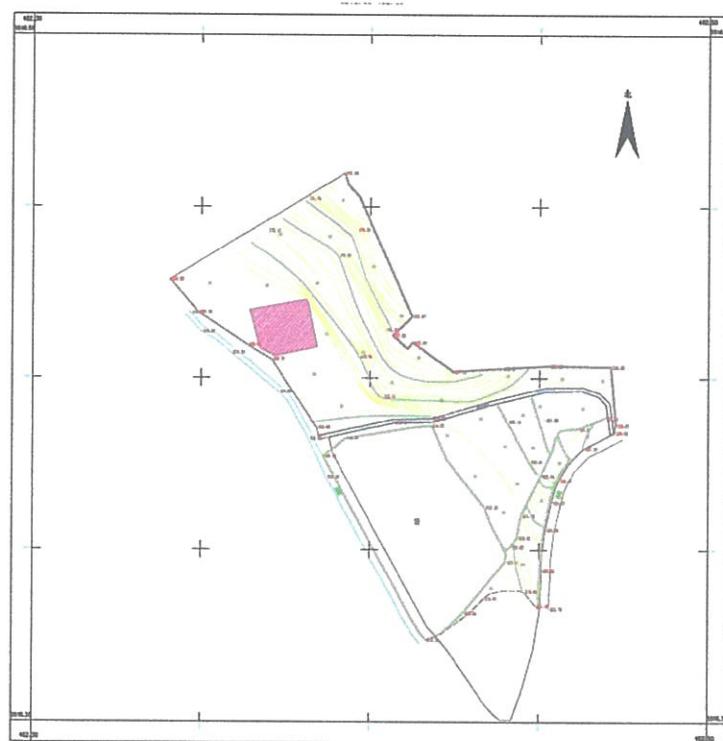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816—3369756

附图

传染病院区选址方案及拟征用地图



拟选址用地区位图



拟选址用地用地范围图

附表

拟用地控制指标一栏表

用 地 指 标 体 系	用 地 性 质	用 地 面 积	容 积 率	建 筑 密 度	建 筑 高 度	绿 地 率
	医疗保健用地 (C4)	7746.44 m ²	≤2.0	≤40%	<24	≥30%